

证券代码：833057

证券简称：新世傲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上海新世傲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9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朱政平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0,404,98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9.3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1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、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关于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0,404,98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监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关于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0,404,98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关于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0,404,98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关于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0,404,98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关于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0,404,98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关于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0,390,98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5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14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5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关于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0,404,98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德禾翰通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张放、侯杰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综上所述，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

资格和召集人资格，以及表决程序事宜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由此作出的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与会股东签字并加盖公章的公司《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- （二）《上海德禾翰通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新世傲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上海新世傲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22 日